

杜  
骗  
新  
书

# 中华藏典·名家藏书

主 编 李 梦 苏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总经销  
北京兆城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 × 1168 毫米 32 开本 687.5 印张 1487.2 万字  
2003 年 6 月第 1 版 200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 - 1000 册

---

ISBN 7 - 204 - 05334 - 7  
定价:2156.00 元

# 总 序

我国古代文明渊远流长,我国古代的藏书是华夏文化的骄子,也是中华文明赖以存在和流传的基本因素,与世界上任何一种古代和中世纪文明中的文献收藏相比,我国古代的藏书均毫不逊色,并独具异彩。

藏书是个由来已久的古老的文化现象,是有关图书收集、保藏、研究、流传、散佚等活动的总称。

中国藏书历史悠久,在商周时期已有较健全的王室典册收藏。战国时期,私人藏书随着诸子百家的蜂起而渐兴。隋唐以后,皇室藏书、书院藏书、私人藏书和寺院藏书并称为我国封建社会藏书的四大系统。鸦片战争以后,封建政权日趋衰落,皇室藏书停滞不前,书院藏书一蹶不振,而私人藏书却延续乾、嘉盛况,由传统藏书中心江浙地区向南北扩展。随着闭关锁国状态被冲破,西方社会先进的公共藏书思想传入我国,使中国传统的秘藏、私藏受到冲击;辛亥革命宣告清王朝的封建统治结束,极大地削弱了传统皇室和书院藏书存在的根基,公共图书馆应运而生,并在中国近代藏书发展史上扮演着重要角色。

中国的藏书文化包含着浓郁的人文主义精神,它的核心便是“仁人爱物”,把书与人的关系紧密地联系起来,使所藏尽量地发挥其作育人才的社会功能。以仁人爱物

为中心而构成的藏书文化,对社会、民族素质的影响很大。但是近年来由于社会转型期版块移动和撞击的波及,不仅藏书文化的观念逐渐淡薄,而且藏书词汇也在人们特别是青年人的头脑中几近消失,这是一种非常可怕而严重的反文化现象,非常需要我们竭尽全力来提倡和宣传以“仁人爱物”为中心内容的藏书文化。未来藏书文化将在以用为主的基本理论指导下来完善和发展中国的图书事业。

在新世纪之初,中国人的藏书文化在对各种藏书现象的深入研究和综括的基础上,继承和吸取历史遗产之精华,灌注符合时代需求的新养料,大显前所未有的光辉,达到更具有时代感的高度。研究我国的藏书史,挖掘古代文明的瑰宝,是研究我国文化史的一个重要方面,是打开我国文明宝库的一把钥匙,本着这个宗旨,我们历经数载,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编辑了这套《名家藏书》。

《名家藏书》是从“名家、名书、名本”的角度向大家介绍中国古代典籍的。“名家”指古代著名的藏书家、藏书楼、书院,现当代社会名人、大型公共图书馆等藏书家及藏书机构,入选各家均是在藏书史上占有一席之地或产生过重大影响的藏书家及藏书机构。“名书”指经过中华文明的大浪淘沙而流传下来的具有各种研究价值、历史价值、学术价值、欣赏价值的名篇名作。“名本”指各书各种遗留版本中最为珍贵的版本,包括:珍本、善本、秘本、禁毁本、内府本、私刻本、残本、足本、抄本、孤本、石印本、绣像本等。确切一点说,出于对读者对象的考虑,对“名书”的选择,偏重于向来不易见到的秘藏本、禁毁本。那

些随处可见的“名书”，像《红楼梦》、《西游记》、《三国演义》、《水浒传》“四大名著”等书，虽然它们的价值、名气更大一些，但关于它们的各种版本、研究考证层出不穷，对于《名家藏书》来说，已没有收录的必要了。

全书共收录名家六十余家，名书七十余部，名本十余种，分资政编、修身编、世情编、传奇编、典籍编、怡情编等六编，洋洋千余万字，二十八部分。按“名家带名书，名书归名本”的编辑原则设“名家导引”、“名书导读”等栏目对“名家”、“名书”作简要的介绍，使读者在欣赏“名书”的同时，对我国的藏书史、著名的藏书家及藏书机构都会有较为详尽的了解。对于部分深奥难懂的古文作品，我们特地聘请汉语言文学方面的专家、学者转译成简单易懂的白话文。从这个意义上说，本书具有很大的历史价值、典藏价值、欣赏价值、研究价值，是一部适合各种类型读者的书。

由于规模庞大，搜集整理难度极大，参考资料也较为庞杂，编辑过程中难免有所疏漏，不当之处，恳请有关专家、学者及广大读者予以指正。

# 目 录

|               |       |
|---------------|-------|
| 提 要 .....     | ( 1 ) |
| 第一类 脱剥骗 ..... | ( 1 ) |
| 假马脱缎 .....    | ( 1 ) |
| 先寄银而后拐逃 ..... | ( 3 ) |
| 明骗贩猪 .....    | ( 4 ) |
| 遇里长及脱茶壶 ..... | ( 5 ) |
| 乘闹明窃店中布 ..... | ( 7 ) |
| 诈称偷鹅脱青布 ..... | ( 7 ) |
| 借他人屋以脱布 ..... | ( 9 ) |
| 诈匠修换钱桌厨 ..... | (10)  |
| 第二类 丢包骗 ..... | (11)  |
| 路途丢包行脱换 ..... | (11)  |
| 第三类 换银骗 ..... | (12)  |
| 成锭假银换真银 ..... | (12)  |
| 道士船中换转金 ..... | (13)  |
| 第四类 诈哄骗 ..... | (15)  |
| 诈学道书报好梦 ..... | (15)  |
| 诈无常烧牒捕人 ..... | (16)  |
| 诈以帚柄耍轿夫 ..... | (17)  |
| 巷门口诈买脱布 ..... | (19)  |

|                |      |
|----------------|------|
| 第五类 伪交骗 .....  | (20) |
| 哄饮嫖害其身名 .....  | (20) |
| 哄友犯奸谋其田 .....  | (21) |
| 垒算友财倾其家 .....  | (23) |
| 激友讼奸以败家 .....  | (24) |
| 第六类 牙行骗 .....  | (26) |
| 狡牙脱纸以女偿 .....  | (26) |
| 贫牙脱蜡还旧债 .....  | (27) |
| 第七类 引赌骗 .....  | (29) |
| 危言激人引再赌 .....  | (29) |
| 装公子套妓脱赌 .....  | (31) |
| 好赌反落人术中 .....  | (33) |
| 第八类 露财骗 .....  | (33) |
| 诈称公子盗商银 .....  | (33) |
| 炫耀衣妆启盗心 .....  | (35) |
| 第九类 谋财骗 .....  | (36) |
| 盗商伙财反丧财 .....  | (36) |
| 傲气致讼伤财命 .....  | (39) |
| 轿抬童生入僻路 .....  | (41) |
| 高抬重价反失利 .....  | (42) |
| 第十类 盗劫骗 .....  | (43) |
| 公子租屋劫寡妇 .....  | (43) |
| 诈脱货物劫当铺 .....  | (45) |
| 京城店中响马贼 .....  | (46) |
| 第十一类 强抢骗 ..... | (47) |
| 私打印记占铺陈 .....  | (47) |

|                |      |
|----------------|------|
| 膏药贴眼抢元宝 .....  | (48) |
| 石灰撒眼以抢银 .....  | (49) |
| 大解被棍白日抢 .....  | (49) |
| 第十二类 在船骗 ..... | (50) |
| 船载家人行李逃 .....  | (50) |
| 娶妾在船夜被拐 .....  | (50) |
| 买铜物被稍谋死 .....  | (52) |
| 带镜船中引谋害 .....  | (54) |
| 行李误挑往别船 .....  | (56) |
| 脚夫挑走起船货 .....  | (57) |
| 第十三类 诗词骗 ..... | (59) |
| 伪装道士骗盐使 .....  | (59) |
| 陈全遗计嫖名妓 .....  | (61) |
| 第十四类 假银骗 ..... | (63) |
| 设假元宝骗乡农 .....  | (63) |
| 冒州接着漂白鉢 .....  | (65) |
| 第十五类 衙役骗 ..... | (69) |
| 入闻官言而出骗 .....  | (69) |
| 故拟重罪释犯人 .....  | (71) |
| 吏呵罪囚以分责 .....  | (72) |
| 第十六类 婚娶骗 ..... | (73) |
| 妇嫁淘街而害命 .....  | (73) |
| 媒赚春元娶命妇 .....  | (75) |
| 异省娶妾惹讼祸 .....  | (77) |
| 因蛙露出谋娶情 .....  | (78) |
| 第十七类 奸情骗 ..... | (82) |

|                 |       |
|-----------------|-------|
| 用银反买焙纸妇 .....   | (82)  |
| 和尚剪绢调佃妇 .....   | (83)  |
| 地理寄妇脱好种 .....   | (84)  |
| 奸人婢致盗去银 .....   | (88)  |
| 奸牙人女被脱骗 .....   | (89)  |
| 第十八类 妇人骗 .....  | (91)  |
| 哄婢成奸骗油客 .....   | (91)  |
| 爬灰复骗奸姻母 .....   | (93)  |
| 佃妇卖奸脱主田 .....   | (95)  |
| 三妇骑走三匹马 .....   | (97)  |
| 尼姑撒珠以诱奸 .....   | (98)  |
| 第十九类 拐带骗 .....  | (101) |
| 刺眼刖脚陷残疾 .....   | (101) |
| 太监烹人服精髓 .....   | (103) |
| 第二十类 买学骗 .....  | (105) |
| 诈面进银于学道 .....   | (105) |
| 乡官房中押封条 .....   | (106) |
| 诈封银以砖换去 .....   | (107) |
| 空屋封银套人抢 .....   | (108) |
| 诈秋风客以揽骗 .....   | (110) |
| 银寄店主被窃逃 .....   | (111) |
| 第二十一类 僧道骗 ..... | (113) |
| 和尚认牝牛为母 .....   | (113) |
| 信僧哄惑几染祸 .....   | (118) |
| 僧似伽蓝诈化疏 .....   | (120) |
| 诈称先知骗绢服 .....   | (122) |

|                 |       |
|-----------------|-------|
| 第二十二类 炼丹骗 ..... | (123) |
| 深地炼丹置长符 .....   | (123) |
| 信炼丹贻害一家 .....   | (124) |
| 炼丹难脱投毒药 .....   | (126) |
| 第二十三类 法术骗 ..... | (127) |
| 法水照形唆谋反 .....   | (127) |
| 妖术托梦劫其家 .....   | (129) |
| 摩脸贼拐带幼童 .....   | (131) |
| 第二十四类 引嫖骗 ..... | (132) |
| 父寻子而自落嫖 .....   | (132) |

## 提 要

明代小说。四卷八十三册。全称《江湖历览杜骗新书》。是浙江夔衷张应俞著。首万历四十五年（1617）熊振骥序。骗分二十四类，计有脱剥、丢包、换银、诈哄、伪交、牙行、引赌、露财、谋财、盗劫、强抢、在船、诗词、假银、衙役、婚娶、奸情、妇人、拐带、买学、僧道、炼丹、法术、引嫖等。每则叙一事，则目为七言，工整划一。

此书以社会上形形色色的骗局为内容，刻意描绘，一一展示。市井中的恶棍、无赖、娼妓、嫖客、牙婆、僧道、尼姑、太监、官吏，芸芸众生，广设骗局，手段狡诈，稍作点染，世情毕现。虽云“杜撰”，实为晚明现实生活的真实写照。作者有意模仿公案小说的写法，文白相杂，在晚明小说中独具一格。

## 第一类 脱剥骗

### 假马脱缎

江西有陈姓，庆名者，常贩马往南京承恩寺前三山街卖。时有一匹银合好马，价约值四十金。忽有一棍，擎好伞，穿色衣，翩然而来，伫立瞻顾，不忍舍去，遂问曰：

“此马价卖几许？”庆曰：“四十两。”棍曰：“我买，但要归家作契对银。”庆问：“何住？”棍曰：“居洪武门。”棍遂骑银合马往，庆亦骑马随后。行至半途，棍见一缎铺，即下马，放伞于酒坊边，嘱庆曰：“代看住，等我买缎几匹，少顷与你同归。”庆忖：“此人想是富翁，马谅买得成矣。”棍入缎铺，故意与之争价，待缎客以不识价责之，遂佯曰：“我把与一相知者看，即来还价何如？”缎客曰：“有此好物，凭伊与人看，但不可远去。”棍曰：“我有马与伙在，更何虑乎。”将缎拿过手，出门便逃去。缎客见马与伙尚在，心中安然。庆待至午，杳不见来，意必棍徒也，遂舍其伞，骑银合，又牵一马回店。缎客忙奔前，扯住庆曰：“你伙拿吾缎去，你将焉往。”庆曰：“何人是我伙？”缎客曰：“适间与你同骑马来者。你何佯推，定要问你取。”庆曰：“那人不知何方鬼，只是问我买马，令我同到他家接银，故与之同来矣。他说在你店买缎，少顷与我同去，我待久不见来，故骑自马回店。你何得妄缠我乎？”缎客曰：“若不是你伙，何叫你看伞与马？我因见你与马在，始以缎与他。你何通同妆套，脱人缎去？”

二人争辨不伏，扭在应天府理论。缎客以前情直告。庆诉曰：“庆籍江西，贩马为生，常在三山街翁春店发卖，何尝作棍。竟遇一人，问我买马，必要到他家还银，是以同行。彼中途下马，在他店拿缎逃去，我亦不知，怎说我是棍之伙？”府尹曰：“不必言，拘店家来问，即见明白。”其店家曰：“庆常贩马，安歇吾家，乃老实本分人也。”缎客曰：“既是老实人，缘何代那棍看伞与马？此我明白听见，况他应诺。”庆曰：“叫我看伞，多因为他买马故也，岂与之同

伙。”府尹曰：“那人去，伞亦拿去否？”缎客曰：“未曾拿去。”府尹曰：“此真是棍了。欲脱你缎，故托买马，以陈庆为质，以他人之马，赚你之缎，是假道灭虢术也。此你自遭骗，何可罪庆。”各逐出免供。

吾观作棍亦多术矣。言买马非买马，实欲假马作讹，为脱缎之术，故先以色服章身，令人信其为真豪富。既而伫立相马，令人信其为真作家。迨入缎铺，诳言有马与伙，令人信其为真实言，至脱缎而走，以一伞贻庆，与缎客争讼，此皆以巧术愚弄人也。若非府尹明察，断其为假道灭虢，则行人得牛，不几邑人之灾乎。虽然，庆未至混迹于纆绁，缎客已被鬼迷于白昼矣。小人之计甚诡，君子之防宜密，庶棍术虽多，亦不能愚弄我也。

### 先寄银而后拐逃

通州有姓苏，名广者，同一子贩松江梭布，往福建卖。布银入手，回至半途，遇一人姓纪名胜，自称同府异县，乡语相同，亦在福建卖布而归。胜乃雏家，途中认广为亲乡里，见广财本更多，乃以己银贰拾余两寄藏于广箱内，一路小心代劳，浑如同伴。后至日久，胜见利而生奸。一夜佯称泻病，连起开门，出去数次。不知广乃老客也，见其开门往返，疑彼有诈谋，且其来历不明，彼虽有银贰拾余两寄我箱内，今夜似有歹意。乘其出，即潜起来，将己银与胜银，并实落衣物，另藏别包袱，置在己身边，仍以旧衣被，包数片砖石，放在原箱内，佯作熟睡。胜察广父子都睡去，将广银箱夤夜挑走。广在床听胜动静，出门不归，曰：“此果棍也。非我，险遭此脱逃矣。”

次日广起，故惊讶胜窃他银本，将店主扭打，说他通同，将我银偷去。其子弗知父之谋，尤怒殴不已。父密谓曰此事我已如此如此，方止。早饭后，广曰：“我往县告，若捕得那棍，你来作证，不然定要问你取矣。”广知胜反中己术，径从小路趲归。

胜自幸窃得广银，茫茫然行至午，路将百里，开其箱内，乃砖石旧衣也，顿足大恨。复回原店，却被店主扭打一场，大骂曰：“这贼，你偷人银，致我被累。”将绳系颈，欲要送官。只得吐出真情，叩头恳免。时胜与广，已隔两日程途，追之不及，徒自悔恨而已。

按：纪胜非雏客，乃雏棍也。先将己银，托寄于广，令其不疑，后以诈泻开门，候其熟睡，即连彼银共窃而逃，彼之为计，亦甚巧矣。盖此乃欲取姑与，棍局中一甜术也。孰知广乃老客，见出其上，察其动静，已照其肝胆，故因机乘机，将计就计，胜已入厥算中，而不自知矣。夫胜欲利人之有，反自丧其家，雏家光棍，又不如老年江湖也。待后回店，被其扭打，捻颈，哀告以求免，是自贻伊戚，又谁咎也？天理昭昭，此足为鉴。

### 明骗贩猪

福建建阳人邓招宝者，常以挑贩为生。一日贩小猪四只往崇安大安去卖，行至马安岭上，遇一棍问他买猪。宝意此山径僻岭无人往来，人家又远，何此人在路上买猪，疑之，因问其何往。棍曰：“即前马安□也。”宝曰：“既要买，我同你家去。”棍曰：“我要往县，你拿出与我看，若合吾意，议定价方好回家秤银，不然恐阻程途矣。”此棍言之近理，

宝即然之，遂拿一猪与看。棍接过手，拿住猪尾，放地上细看，乃故放手致猪便走，佯作惊恐状，曰：“差矣，差矣。”即忙赶捉。不知赶之正驱之也。宝见猪远走，猛心奔前追捉，岂知已堕其术也。棍见宝赶猪，约离笼二三百步，即旋于笼内，拿一猪在手，又踢倒二笼，猪俱逃出。大声曰：“多谢你，慢慢寻。”宝欲赶棍，三猪出笼逃走，恐因此而失彼，况棍走远难追，但咒骂一场。幸得三猪成聚，收拾入笼，抱恨而去。

吾观棍之脱猪也，一邂逅相逢之顷，贼念即生，乃以谎言相哄，致宝深信，所谓君子可欺以其方者也。乃始也放猪佯逐以误其远赶之于前，继也擒猪踢笼，以制其不赶之于后，使人明堕其术而不自知。仓卒收套，抑□谲也。商者鉴此，勿谓暗机隐械宜为慎防，即明圈显套，尤当加谨。

### 遇里长及脱茶壶

赵通，延平府南平县人也。家世积善，钱粮颇多，差当七图一甲里役。其甲首林钱一者，机智过人，不务生理，第饮赌宿娼。后来家业萧条，无处栖身，只得逃外。通亦不知其向往。

一日，通与仆往杭贸易，经过浦城，憩息于亭，适见钱一，通遂骂之曰：“这奴才，你逃外数年，户丁不纳，粮差累赔，是何理也？今你见我，你何以说？”钱一被骂不甘，心生一计，向前赔笑曰：“我每欲回，送条编与里长，奈我家中欠人财物甚多，难以抵偿，故不敢回矣。今幸遇里长，如天降下，敢再推辞。况这几年，赖里长福庇，开店西关马头，家中稍裕，新娶邑人徐某之妾为妻，被人欺奸。我乃孤

身一人，出外独居，无奈伊何。今幸遇里长，则有主矣。里长往杭州，亦经门处过，即到我家暂歇。自当算还编银，又烦代我作主。”通听其言，私心喜曰：“今日得此，可作往杭盘费，诚可谓出门招财也。”遂与同行。至一店所，钱曰：“里长今朝起早，又路行半日，肚又饥矣，上店沽酒湿口，何如？”应曰：“可。”遂入店。叫店主暖酒，切豆腐与通食，便问店主曰：“这里有好红酒猪肉否？”店主曰：“市前游店，肉酒俱有。”钱一曰：“可借壶秤一用。”店主拿壶秤出，钱接过手，直望游店，转弯抹角，潜躲而去。

通与仆吃酒一壶将尽，乃对仆曰：“钱一去许久不来，莫非与人争斗，不然，此时当来矣。汝往看之。”仆即往酒肉店去问，说并无钱一，待欲寻他，又不知他去向，只得秤银还酒，店主收银，索取壶秤。通怒曰：“酒是我吃，我还你犹可，壶秤是你自交钱一，何干我事。”店主曰：“人同你来，你在我店饮酒，故把壶秤借他。不然，我晓得甚么钱一。”言来言去，两下角口大闹。众人来劝，问其来历，始知甲首骗里长入店，更脱店主壶秤。众人大笑，即是他自错，赔他也罢。不得已代赔，呕气抱忿而去。

按：林钱一始说家颇充裕，妻被棍奸，欲投里长作主，致人不疑。继也入店借壶秤，沽酒肉，以叙闲阔之情，使人不备，玩通于股掌之中，术亦巧矣。然钱一狡猾有素，通亦知之，乃一卒遇之，遂信其言，而入店饮酒，更欲沽红买肉，皆非款待之真情，在通当烛其伪而止之，曰店中不便，有酒有肉到家食之未晚也，则钱一奸无所施，将道旁脱走不暇，何至赔壶秤而受呕气也。故钱一狡也，而通亦欠检点焉。嘻！

### 乘闹明窃店中布

吴胜理徽州府休宁县人，在苏州府开铺，收买各样色布。揭行生意最大，四方买者极多，每日有几拾两银交易。外开铺面，里藏各货。一日，有几伙客人凑集买布，皆在内堂作帐对银。一棍乘其丛杂，亦在铺叫买布。胜理出与施礼，待茶毕，安顿外铺少坐。胜理复入内与前客对银。其棍见其铺无守者，故近门边诈拱揖相辞状，遂近铺边拿布一捆，拖在肩上，缓步行去。虽对铺者亦不觉其盗。

后内堂诸商交易毕，胜理送客出外，忽不见铺上布，问对门店人曰：“我铺里一捆布，是何人拿去？”对门店人曰：“你适间后来那客人与你拱手作辞，方拖布去。众皆见之，你何佯失布？”胜理曰：“因内忙，故安他外铺坐，候前客事毕，然后与他作帐，何曾卖布与他。”邻人讶曰：“狡哉！此棍。彼佯拱手相辞，令我辈不敢说他是贼。缓步而行，明白脱去矣，将奈何？”胜理只得懊恨一场而罢。

按：棍之窃斯布也，初须乘其丛杂，入其店中，尚未定其骗局之所出也。至胜理待其茶，而安之外铺少坐，左顾右盼，而奸谋遂决矣。故拱揖而辞，而明脱其布，如荆州之暗袭，不甚费力，真可谓高手矣。在胜理店积货物，宜不离看守，方可保无虞。关防不密，安知无棍徒混入行奸乎。待布既失，而后扼腕，何益哉！大凡坐铺者当知此而谨慎之可也。

### 诈称偷鹅脱青布

有一大铺，布匹极多，交易丛杂，只自己一人看店。其